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2255
12 November 1980
CHINESE

第二二五五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80年11月12日星期三下午3时30分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安东尼·帕森斯爵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成员国：

孟加拉国	凯泽先生
中国	凌青先生
法国	勒普雷特先生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	弗洛林先生
牙买加	卡尔先生
墨西哥	穆尼奥斯·莱多先生
尼日尔	阿尔加比德先生
挪威	奥尔戈尔德先生
菲律宾	扬戈先生
葡萄牙	富特谢尔·佩雷拉先生
突尼斯	斯利姆先生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特罗亚诺夫斯基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麦克亨利先生
赞比亚	穆图克瓦先生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文发言的译文。 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 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于一个星期内交会议事务部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866号，美国铝业公司大厦，A-3550室）。

下午 4 时会议开始

向卸任主席表示感谢

主席： 由于这是安全理事会十一月份的第一次正式会议，我要以安理会的名义向十月份主席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常驻联合国代表特罗亚诺夫斯基大使阁下表示敬意，因为他在十月份主持安理会事务时运用了极其熟练和敏捷的外交手段。

向尼日尔的外交和合作国务秘书表示欢迎

主席： 我也要欢迎尼日尔的外交和合作国务秘书哈密德·阿尔加比德先生阁下，他今天下午同我们在一起。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填补国际法院两名空缺的选举日期 (S/14246)

主席：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议程上的项目。

安理会各成员国已经有机会研究第 S/14246 号文件，这份文件说明为什么要在我们的议程上列入这个项目。最近，理查德·巴克斯特法官和萨拉赫·迪奈·塔拉齐法官分别在 1980 年 9 月 24 日和 10 月 4 日逝世，国际法院因而产生两名空缺，必须填补。

在此悲哀时刻，我确信我在向美利坚合众国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两国代表团致以诚挚的哀悼时，表达了安理会全体成员的感情。

理查德·巴克斯德曾在布朗、哈佛、剑桥和乔治城各大学研读，是马萨诸塞州律师协会的成员。在他漫长的学院生涯中，曾担任哈佛大学的曼利·赫德森法学教授多年。他也曾在剑桥大学和菲律宾大学任教和在海牙国际法学院讲学。

他曾当美国国务院的国际法顾问，并多次担任联合国训练研究所（训研所）和联合国秘书处的顾问。巴克斯特法官是美国代表团出席若干有关国际法问题会议的成员，最近的一个是1974年至1976年关于国际人道主义法律的外交会议，他在这个会议中担任一个工作组的主席。巴克斯德法官在国际法方面的学术著作甚多，最重要的是《国际水道》。他当选国际法院法官，于1979年2月6日开始工作。根据《法院规约》第十三条，他的任期将于1988年2月5日届满。他是一位极优秀的国际律师，杰出的法官。他对国际法作出了重大贡献，他的早逝不仅是美国的损失，也是整个国际社会的损失。

萨拉赫·迪奈·塔拉齐法官于1945年取得法学博士学位，并且成为海得拉巴大学的荣誉博士。1940年至1947年间，他在叙利亚当完律师，开始在大马士革大学从事学术事业。在长期替本国政府服务期间，他曾担任外交部秘书长和叙利亚驻苏联和土耳其大使的职位。他又曾经是阿拉伯联合共和国驻捷克斯洛伐克和中国的大使。从1962年至1964年，他出任叙利亚常驻联合国代表。他代表叙利亚出席过几个法律委员会和维也纳条约法会议。塔拉齐法官发表过一些著作，并曾在海牙国际法学院讲学。

塔拉齐法官于1975年11月17日当选国际法院法官，如果不是交通意外去世，他的任期要到1985年2月5日才届满。塔拉齐法官是一位杰出的外交家和律师，他对国际法院工作的贡献必将永留人心。他的逝世不仅在叙利亚，整个国际社会都同感哀悼。

根据《国际法院规约》第十四条的规定，安全理事会必须指定填补任何法院空缺的选举日期。安理会各成员国面前有载于S/14253号文件内的决议草案。

据我了解，安全理事会现在就要对这项决议草案进行表决。除非有人反对，我现在把决议草案提付表决。

举手表决。

赞成： 孟加拉国、中国、法国、德意志民主共和国、牙买加、墨西哥、尼日尔、挪威、菲律宾、葡萄牙、突尼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和赞比亚。

主席： 15票赞成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获一致通过，成为第480（1980）号决议。

麦克亨利先生（美国）： 美国同其他国家一起，就萨拉赫·迪奈·塔拉齐法官的逝世向叙利亚政府和人民表示深切哀悼。 我们对塔拉齐法官参与国际法院的工作和为本国服务的杰出生涯因他在海牙发生的意外事件中丧生而告中断一事感到悲痛。

主席先生，我感谢你今天对里查德·巴克斯特法官的赞誉，希望讲几句话作答。

里查德·巴克斯特在学术界的成就异常杰出。 他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时进哈佛大学，1954年在哈佛法学院任职，一直到他1978年当选国际法院法官为止。 他在1970年至1978年长期担任学术要求极为严格的《美国国际法学报》的总编辑职务，又于1974年至1976年期间担任美国国际法学会主席。 他的学术工作有下列特点：严格细心、客观、平稳和明断的治学态度。 他是一位十分和蔼可亲的人。

里查德·巴克斯特1950年至1951年在剑桥大学时追随当时的赫什·劳特帕奇特教授发奋攻读，晚年在国外到处讲学，特别是在埃及、荷兰和波兰。 他是法国国际法学院地位崇高的成员之一。 他曾在三大洲各国政府担任顾问，在世界各地国际法学界里有许多朋友。

巴克斯特教授一生致力于战争法的逐步拟订，力图减少战争不可避免造成的苦难。 因此，他对于1977年在日内瓦通过的《保护战争受害者日内瓦公约》的两项新议定书的制订，发挥了重要作用。

我们对于巴克斯特法官过早而痛苦的惨死感到十分悲痛。 他的法学生涯处处

显示，如果他活着的话，他将会对国际法院工作有所贡献。我们悼念他的最好方法是想到国际法院解决争端的潜力，加倍坚决地帮助国际法院在国际事务中发挥更大的作用——这是《联合国宪章》一直希望的。

主席：我要通知安理会成员，我收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的信，他在信中要求被邀请发言。按照惯例，我提议征得安理会的同意，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三十七条的规定，向他发出邀请。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的邀请，西阿杰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请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发言。

西阿杰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首先，主席先生，我要祝贺你担任安全理事会本月份的主席职务。由于外交技巧和能力，你在联合国同事间具有崇高威信。

我也要借此机会感谢你的前任，苏联大使特罗亚诺夫斯基先生，因为他作为一个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维持合作与友好关系的大国代表，十分有效而能干地主持了安理会十月份的会议。

今天我们在这里开会悼念两位杰出的国际法学家：去世不久的美利坚合众国的理查德·巴克斯特法官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萨拉赫·迪奈·塔拉齐法官。我要在这里向美利坚合众国政府和巴克斯特法官的家属，就他的英年早逝转达我国政府的哀悼。

就象主席所说，塔拉齐法官光荣地为他的祖国服务了30年，他曾经是叙利亚大学法学院一位专诚而忠心的教授，历任驻苏联、中国、土耳其和捷克的大使，并曾担当常驻联合国代表和外交部秘书长。四年多以来，他也同样光荣、专诚和忠心地为国际社会服务，担任国际法院的法官。

主席先生，我要向你表达叙利亚政府的衷心感谦，并且通过你，对曾经表示悼念和同情的安理会其他成员和所有其他人士表示谢意。

主席： 谢谢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夸奖。 发言人名单上已经没有其他要求发言的人了。 因此，安理会现在结束这次会议的工作。

下午 4 时 15 分散会